

涓 杓漢兼姪緬 - 涓 涑鏃 工 逢 鑑 伴 掬 鏃 朵 簏 - 鏃 几 棉 錦 序 汉 緬 惧 施 洪 中 侯 多结几次婚不行吗？

法务

浣滃

鎏賤龔浜庸緬2008/01/14 20:16

和歌山县读者小丽来电询问：我今年25岁，去年经人介绍，和一个定住者结婚，然后来了日本。来了以后，我们两个人性格不和，经常吵架，我心里特别怀念从前的男朋友，想离婚，又怕男朋友不要我，我两头落空。去年底，我让国内的妈妈通过熟人帮我办理了我和原来男友的结婚，就算我们在中国登记结婚了。登记完后，我觉得稳妥了，就和在日本的丈夫离婚。可是我还是希望能留在日本，我想再结婚获得签证，等我身份弄好了，我想把我的男友办来。我能不能申请到签证？但我在中国没有办离婚，我想一直稳住男朋友。

答：你今年才和日本的定住者丈夫离婚，之前，春节前你就通过妈妈在中国办理了和男友的结婚手续，我跟你说，你这是严重的违法行为，也就是犯了重婚罪。现在，你还没和中国的丈夫离婚，又想和日本人结婚，这实在有点不可思议，这是重婚罪呀。说实话，我觉得你频繁地结婚、离婚，目的是不是把结婚当作骗取日本在留资格的手段？而且不管法律，要两次重婚，

你这情况实在有点严重。这种做法肯定会影响到在留资格，我劝你赶紧不要和日本人结婚了，如果你结，就是重婚，你现在不如老老实实回去和你法律上的丈夫生活，既然是你男朋友，应该是有感情的，你又何必把自己的青春拿来赌博，触犯法律，最后受法律制裁，不要到时候再后悔。